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审慎、认真的研究，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和要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2022年度，公司发生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1,319.34万元。2023年期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1,352.02万元（含资金占用利息），报告期内未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截至2023年6月30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0万元。

我们要求公司要落实内控管理制度，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对外担保的总额为6,000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实际担保余额为6,000万元，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我们已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认为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

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提名王志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 蔡乐华 王社坤 余关健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